



160412050839  
有效期至2022年09月05日

SXZQY22Z0054-02

# 监 测 报 告

样品类别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废 水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项目名称：           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          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废水自行监测(一季度)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委托单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          

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



# 声 明

1. 报告无本公司业务专用章及 CMA 章无效；
2. 报告无“骑缝章”无效；
3. 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，报告涂改无效；
4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；
5. 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；
6.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样本分析项目负责。

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长治市城区惠丰街西段8号

邮编：046012

电话：0355-3090440

邮箱：sxzqyhjjcyxgs@163.com



#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：160412050839

名称：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长治市惠丰街西段8号(046012)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60412050839

发证日期：2016年09月06日

有效期至：2022年09月05日

发证机关：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

提示：1. 应在证书有效期内，由发证机关或其授权的检验机构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申请此证书注册。

项目名称：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废水自行监测（1季度）

承担单位：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项目负责：李彦辉

报告编写：李彦辉

校核：

审核：张斌

审定：田晓凯

签发日期：2022-3-29

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长治市惠丰街西段8号

邮编：046012

电话：0355-3090440

邮箱：sxzqyhjjcyxgs@163.com

2

## 一、企业概况

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为其他有限责任制企业，注册地址：山西省长治市北郊合成路，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30 日，法人代表：黄卫红，公司占地 2000 平方米，员工 101 人，为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。现生产设施有：型号为 SHS20-2.45/400-Q 锅炉 2 台，汽轮发电机 3000KW/H，年发电量设计 5000 万度，实际 5000 万度。

我公司受长治市长信工业有限公司委托，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对该企业的污染源及其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勘察，并进行第 1 季度废水监测，在此基础上编写了《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废水自行监测报告（一季度）》。

## 二、监测依据

- (1) 《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2022年自行监测方案》
- (2) 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》（HJ819-2017）
- (3) 长治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长环生态发《关于切实做好 2022 年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长环生态发[2022]3 号）
- (4) 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1.1-2019）
- (5) 《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（HJ 493-2009）

## 三、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

监测点位及分析方法见表 3-1、3-2。

表 3-1 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1	循环冷却水	COD <sub>Cr</sub> 、总磷、pH	1 次/季，每次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

表 3-2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检出限
pH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 HJ 1147-2020	/
CODcr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 HJ 828-2017	4mg/L
总磷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 GB/T 11893-1989	0.01 mg/L
/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HJ 91.1-2019	/
/	《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 HJ 493-2009	/

#### 四、检测质量保证

为确保本次检测数据准确、可靠，剪表性强，依据国家环境保护部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》、《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对检测全程序进行质量控制：

- (1) 监测人员应熟练掌握专业知识，并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，见表 4-1；
- (2) 由一名监测人员负责检查该厂生产负荷与被测设备工况，见表 4-2；
- (3) 检测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见表 4-3；
- (4) 监测分析严格按国家环保部有关项目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，样品分析应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；
- (5) 样品采集、保存、运输，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，当天样品及时分析或处理；
- (6) 水样采集现场加采 10% 平行密码样，实验室分析应保证 10-15% 的加标样，质控数据合格率达到 95% 以上，具体见水质监测质控数据一览表 4-4；
- (7) 根据上报数据要求对检测数据进行了“三校、三审”。

表 4-1 监测人员上岗证一览表

监测人员	段世林	杨焕萍	贾艳
上岗证编号	ZQY71	ZQY15	ZQY108

表 4-2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

监测日期	监测对象	设计工况	实际工况	负荷 (%)
3.16	2×20t/h 电厂锅炉	144000kwh	144000kwh	100

表 4-3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管理编号	检定/校准单位/有效期
pH	PHSJ-4ApH 计 ZQY-YQ-240	山西华测科瑞计量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2022.03.10~2023.03.09
总磷	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ZQY-YQ-004	长治市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2021.08~2022.08

表 4-4 水质监测质控数据一览表
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平行双样			
		测定值 (mg/L)	相对偏差 (%)	允许偏差 (%)	结果
CODcr	Z220054-03-01	49	6.1	≤20	相对偏差 符合要求
	Z220054-03-01xp <sub>1</sub>	52			

## 五、监测结果

监测结果见表 5-1。

表 5-1 循环冷却水监测结果表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频次/编号	监测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监测结果 均值
3.16	循环冷却水	Z220054-03-01~03	pH	mg/L	7.9	7.9	7.8	7.8~7.9
			CODcr	mg/L	49	47	46	47
			总磷	mg/L	0.28	0.24	0.33	0.28

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2022年3月29日

